

高桥镇人民政府关于办公电话变更的通知

各村委会、镇级各部门、驻高各单位

因网络更换，从即日起，高桥镇人民政府原办公电话 0878-8830088、传真 0878-8830060 不再使用，变更为 0878-6034810。（传真同号）

特此通知。

